

吕梁市建成区老旧燃气管网设施(庭院、立管及用户)更新改造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02202508180438)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离石区

一、招标条件

吕梁市建成区老旧燃气管网设施(庭院、立管及用户)更新改造一期项目(EPC)总承包其它(招标项目编号: SQ141102202508180438), 已由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吕审批发 2025【2025】307 号文件批复。项目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 其余资金由吕梁市财政筹措解决。招标人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1)老旧小区居民共有庭院燃气管道改造。改造居民共有庭院燃气老旧管网 14.117 公里, 管径规格为 DN50~DN150, 庭院改造涉及 99 个小区。(2)老旧小区居民共有户内燃气立管改造。改造老旧小区居民共有户内燃气立管 39.156 公里, 管径规格为 DN25~DN50, 涉及到居民用户共 12099 户, 户内立管改造涉及 180 个小区。(3)燃气设施改造。对居民用户 41346 户和商业公福用户 551 户加装更换到期燃气表、报警器及切断阀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庭院燃气管道、户内燃气立管改造、燃气设施改造等。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施工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包括从施工图设计开始至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

项目总投资: 6654.44 万元。

资金来源: 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 其余资金由吕梁市财政筹措解决。

建设地址: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计划工期: 12 个月。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的相关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标段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的能力。

3.1.1 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1.2 施工资质：具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3.2 业绩要求：

设计业绩：投标人近五年至少独立完成过 1 项同类型设计或总承包业绩；

施工业绩：投标人近五年至少独立完成过 1 项同类型施工或者总承包业绩；

3.3 人员要求：

3.3.1 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

3.3.2 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投标人的信誉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7 投标人的信誉信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不良信用记录；

3.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各方的权利义务，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联合体成员由一家设计单位、一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3）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08 月 18 日 19:30 至 2025 年 09 月 19 日 10:00 时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9 日 10:00 时；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19 日 10:00 时；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远程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工程担保公司保函、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358-3398062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8226197。

电子邮件： /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中路 35 号

联 系 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358-3398062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宏佳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铭乡佳和苑小区 5 号楼 1 单元 1005

联系人：杨晋鹏、王卫红

电 话： 18735161575、13513584432

邮 箱：1873516157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永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